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韶关市教育局

采购时间：2026 年 5 月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《韶关市芙蓉新区高级中学建设项目专项债申报入库材料编制》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韶关市教育局 地址：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北路 89 号
3	中介服务名称	韶关市芙蓉新区高级中学建设项目专项债申报入库材料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和团队，能出具专业、符合要求的专项债申报入库材料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、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完成韶关市芙蓉新区高级中学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材料编制服务，包括实施方案（含事前绩效评价报告）、财务评估报告等，编制内容需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； 2、具体服务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韶关市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双方有分歧意见时，应首先本着相互谅解、信任、平等互利原则充分协商，解决争端；若协商失败，任何一方均可向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争端；若调解无效，任何一方可依法向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在调解和起诉过程中，双方应保证服务正常进行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

		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